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应到的监事 3 人，实到的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全部 3 票通过）

（一）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09 年度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未发现参与 200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通过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部 3 票通过）

监事会对 2009 年度公司的运作情况有以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本年度公司各项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及经营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也没有发现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职工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09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09 年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此审计意见是客观的、公正的。

（三）公司报告期内无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四）公司关联交易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内容明确、具体，符合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无内幕交易，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或者造成公司资产流失。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控股股东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上述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手续完备、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利益。

（五）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 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真实的、客观的。

（六）对公司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意见：

公司 2009 年社会责任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及其子公司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在推进经济、社会、环境及生态的可持续发展而承担的社会责任的总体表现，报告是真实的、客观的。

特此公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日